

证券代码：002319

证券简称：乐通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08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(1) 业绩预告期间：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

(2) 业绩预告情况：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：330.00 万元至 490.00 万元	亏损：3,142.92 万元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盈利：250.00 万元至 370.00 万元	亏损：3,153.92 万元
基本每股收益	盈利：0.017 元/股至 0.025 元/股	亏损：0.16 元/股
营业收入	37,000 万元至 40,000 万元	40,345.97 万元
扣除后营业收入	36,500 万元至 39,400 万元	39,890.07 万元

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，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，具体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预计 2023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盈利 330 万元至 490 万元之间；预计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盈利 250 万至 370 万元。上述两指标相较于上年同期扭亏为盈，主要原因是：应对今年的经济形势，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各方面的管理，重点加强了采购成本的管控及绩效考

核的管理。

预计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金额约 100 万元，主要原因系收到政府补助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1、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上述财务数据均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测的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最终披露经审计的 2023 年年度报告为准。

2、目前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3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31 日